

证券代码：831638

证券简称：天物生态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净水路70号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董事6人。

董事朱琳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

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从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担保、诉讼等重大事件，公司治理等方面编制《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推荐张爱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新海、宋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按照相互制约、负责、管理和监督的原则，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计划减少控股子公司新疆天物润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物润和”）的注册资本，本次天物润和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减少至 50 万元，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不变。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计划转让参股子公司——新疆天物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物农业”）全部股权，为便于公司办理上述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现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聘请第三方审计、评估机构，选择并确定受让方等，在股份转让金额不低于评估值前提下签署股权转让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投资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申请调整重要资产投资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作出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独立董事制度作出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批权限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批权限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转化组织实施与奖

励制度》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技术创新的积极性，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制订《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转化组织实施与奖励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决策和实施程序，提升战略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及时性，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内部合规经营和风险控制，提升公司的整体风控能力，确保企业高效运营、健康稳定发展，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对各职能部门、单位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促使其合法合规，改善经营管理状况，提高经济效益，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

1.议案内容：

为建立公司规范、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增强企业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办法》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经营活动中的融资行为，降低融资成本，减少融资风险，提高资

金效益，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类间接融资管理实施细则》

1.议案内容：

为强化公司融资业务管理，规范债务融资行为，发挥融资集中管理优势，维护整体资金链安全稳定，有效防范财务风险，现制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类间接融资管理实施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通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公告编号：2024-056《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文件》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